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地址：中國·湘潭
電話：0731-58565343
郵箱：hnqx168@163.com
郵編：411104

目 錄

- 一、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附注
- 三、审计机构营业执照
- 四、审计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 五、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复印件

報 告 書

湘国会审
字(2022)第301号

湖南正宸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REPORT

审计报告

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

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

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日

会 计 报 表

企业名称：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企业地址：湘乡市东山街道东林村东林安置区 D 区 1 栋 501 号

主管部门：

二〇二一年度

十二月份

报出日期：二〇二二年九月十日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

资 产 负 债 表

湖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合并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湖南正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 资 产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流动负债： | | |
| 货币资金 | 516,961.80 | 568,563.77 | 短期借款 | 70,000,000.00 | 3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收票据 | | | 应付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23,355,221.50 | 17,565,123.22 | 应付账款 | 4,195,013.91 | 17,516,293.29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收款项 | | |
| 预付款项 | | | 合同负债 | | |
| 其他应收款 | 352,172.33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 存货 | 141,088,030.85 | 103,240,662.22 | 应交税费 | 357,456.79 | 215,603.52 |
| 合同资产 | | | 其他应付款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65,312,386.48 | 121,174,349.21 | 流动负债合计 | 74,552,470.70 | 47,731,896.81 |
| 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负债：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长期借款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应付债券 | | |
| 债权投资 | | | 租赁负债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预计负债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递延收益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固定资产 | 30,212,725.26 | 33,370,125.1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0.00 | 0.00 |
| 在建工程 | | | 负债合计 | 74,552,470.70 | 47,731,896.81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所有者权益： | | |
| 油气资产 | | | 实收资本 | 8,000,000.00 | 8,000,000.00 |
| 无形资产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开发支出 | | | 资本公积 | 80,000,000.00 | 80,000,000.00 |
| 商誉 | | | 减：库存股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专项储备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盈余公积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32,972,641.04 | 18,812,577.5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0,212,725.26 | 33,370,125.16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0,972,641.04 | 106,812,577.56 |
| 资产总计 | 195,525,111.74 | 154,544,474.37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95,525,111.74 | 154,544,474.37 |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湖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77,638,639.66 | 59,206,317.84 |
| 减：营业成本 | 62,028,736.18 | 43,015,681.34 |
| 税金及附加 | 105,527.92 | 548,056.42 |
|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 1,314,298.06 | 1,142,306.85 |
|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 -5,584.12 | 534,127.61 |
| 其中：利息费用 | | |
| 利息收入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4,195,661.62 | 13,966,145.62 |
| 加：营业外收入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18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4,195,659.44 | 13,966,145.62 |
| 减：所得税费用 | 35,595.96 | 2,994,036.25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160,063.48 | 10,972,109.37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160,063.48 | 10,972,109.37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4,160,063.48 | 10,972,109.37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现金流量表

湖南保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湖南正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 项 目 | 金 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4,474,976.4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26,875.4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5,101,851.8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8,242,551.02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4,722,525.9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37,869.0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35,297.8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5,138,243.8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036,391.97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5,210.0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210.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210.0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0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000,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68,563.7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 516,961.80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信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审计报告附件

编制单位：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 14,160,063.48 |
|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3,172,609.90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37,847,368.63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6,342,270.61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3,179,426.11 |
|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036,391.97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516,961.80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568,563.77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1,601.97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瑞清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会计报表已审

| 项目 | 2022年度 | | |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 | | | | | | 160,000,000.00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 | | | | | | 160,000,000.00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 |
| （一）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 | | | | | | 160,000,000.00 |

编制单位：瑞清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说明

一、单位概况

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2018年6月5日经湘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381MA4PM03T3K，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仟零捌拾捌万元整，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湘乡市东山街道东林村东林安置区D区1栋501号，法定代表人为黄建云，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月17日）；凭有效的资质证书从事公路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其他房屋建筑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38项具体准则，2006年10月30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照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A.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B. 金融资产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计提方法：

对期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采用个别认定法结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集团公司企业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转让、质押、贴现等会计处理方法：

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时，按照实际收到的款项，借记“银行存款”科目，按照实际支付的手续费，借记“财务费用”科目，按照银行借款本金并考虑借款期限，贷记“短期借款”等科目。

将应收债权出售给银行等金融机构，不附有追索权的，按实际收到的款项，借记

“银行存款”等科目，按照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和销售折让(包括现金折扣)的金额，借记“其他应收款”科目，按出售应收债权已提取的坏账准备金额，借记“坏账准备”科目，按照应支付的相关手续费的金额，借记“财务费用”科目，按出售应收债权的账面余额，贷记“应收账款”科目，差额借记“营业外支出”科目等；附有追索权的，按照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的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应收债权贴现，比照应收债权出售的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④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按照实际成本计价进行初始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取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C、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②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

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A.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

期间不能转回。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的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

8、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器设备、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年折旧率。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通过预期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在建工程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的非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按3年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时间确认计提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计提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它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当期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1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心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押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符合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6. 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75%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90%或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 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政府补助

公司收到或应收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配递延收益。公司收到或应收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发生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未来期间，按应补偿金额结转递延收益。

公司的专项资金主要是用于新能源节能产品开发和研究的研发费用补贴，所以政府补助为财政补贴和中央财政专项项目资金下拨。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有关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按季预缴，由主管税务机关具体核定。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 税 种 | 税率 | 计税基础 |
|---------|-------|--------|
| 增值税 | 9%、3% | 销售收入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7% | 应纳流转税额 |
| 教育费附加 | 5% | 应纳流转税额 |
| 企业所得税 | 25% | 应纳税所得额 |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0年度，“本年”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 项 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现 金 | 427,044.02 | 200,812.54 |
| 银行存款 | 89,917.78 | 367,751.23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 计 | 516,961.80 | 568,563.77 |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 账 龄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 1年以内 | 23,355,221.50 | 100.00% | | 17,365,123.22 | 100.00% | |
| 1-2年 | | | |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 23,355,221.50 | 100.00% | | 17,365,123.22 | 100.00% | |

(2) 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

| 单位名称 | 金额 | 性质 |
|-----------------|---------------|-----|
| 湘乡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7,100,000.00 | 工程款 |
| 湖南荣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103,899.83 | 工程款 |
| 湘潭金荣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1,200,000.00 | 工程款 |
| 湘乡市交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480,000.00 | 工程款 |
| 安庆市安鑫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 404,155.03 | 工程款 |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

| 账 龄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 1年以内 | 352,172.33 | 100.00% | | | | |
| 1-2年 | | | |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 352,172.33 | 100.00% | | | | |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债务人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

| 单位名称 | 金额 | 性质 |
|--------------------|------------|-----|
| 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 115,000.00 | 保证金 |
| 湘潭金荣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0.00 | 保证金 |
| 湘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97,500.00 | 保证金 |
| 湘乡新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40,000.00 | 往来款 |

4. 存货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期初余额 |
|------|----------------|----------------|
| 工程施工 | 132,145,007.64 | 93,388,697.98 |
| 原材料 | 8,943,023.21 | 9,851,964.24 |
| 合 计 | 141,088,030.85 | 103,240,662.22 |

5. 固定资产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固定资产原值 | 34,528,603.79 | | | 34,543,813.79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865,962.34 | | | 1,865,962.34 |
| 机器设备 | 32,551,376.65 | | | 32,551,376.65 |
| 运输设备 | | | | |
| 办公设备 | 111,264.80 | 15,210.00 | | 126,474.80 |
| 二、累计折旧 | 1,158,478.63 | 3,172,609.90 | | 4,331,088.53 |
| 三、固定资产净值 | 33,370,125.16 | | | 30,212,725.26 |

6. 短期借款

| 项 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长沙银行湘潭湘乡支行 | 20,000,000.00 | 30,000,000.00 |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 7,000,000.00 | |
| 湖南湘乡农村商业银行望春门支行 | 43,000,000.00 | |
| 合 计 | 70,000,000.00 | 30,000,000.00 |

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

| 账龄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 1年以内 | 4,195,013.91 | 100.00% | 17,516,293.29 | 100.00% |
| 1-2年 | | | | |
|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 4,195,013.91 | 100.00% | 17,516,293.29 | 100.00% |

(2) 主要债权人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性质 |
|-----------------|------------|-----|
| 湘乡市东山办事处德辰建材经营部 | 419,325.00 | 采购款 |
| 安庆市安鑫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 356,902.65 | 采购款 |
| 湘潭路宝沥青有限公司 | 330,000.00 | 采购款 |
| 湘乡市金鑫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 300,800.00 | 采购款 |
| 潘树林 | 300,000.00 | 采购款 |

8、应交税费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 299,644.84 | 41,814.96 |
| 城建税 | 20,975.14 | 2,927.05 |
| 教育费附加 | 14,982.25 | 2,090.75 |
| 企业所得税 | 10,939.05 | 168,770.76 |
| 其他 | 10,915.51 | |
| 合计 | 357,456.79 | 215,603.52 |

9、实收资本

| 投资者名称 | 期初数 |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
| | 投资金额 | 比例(%) | | | 投资金额 | 比例(%) |
| 黄建云 | 4,000,000.00 | 50.00 | | | 4,000,000.00 | 50.00 |
| 潘灿湘 | 4,000,000.00 | 50.00 | | | 4,000,000.00 | 50.00 |
| 合计 | 8,000,000.00 | 100.00 | | | 8,000,000.00 | 100.00 |

10、资本公积

| 项 目 | 期初数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期末数 |
|------|---------------|-------|-------|---------------|
| 资本溢价 |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
| 合计 |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

11、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本年数 | 上年数 |
|-------------|---------------|---------------|
| 期初未分配利润 | 18,812,577.56 | 7,840,468.19 |
|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18,812,577.56 | 7,840,468.19 |
| 加：本年净利润 | 14,160,063.48 | 10,972,109.37 |
| 其他转入 |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转资本公积 | | |
| 分配普通股股利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32,972,641.04 | 18,812,577.56 |

1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 上年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77,638,639.66 | 62,028,736.18 | 59,206,317.84 | 43,015,681.34 |
| 其他业务 | | | | |
| 合 计 | 77,638,639.66 | 62,028,736.18 | 59,206,317.84 | 43,015,681.34 |

13、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 1,314,298.06 | 1,142,306.85 |
| 财务费用 | -5,584.12 | 534,127.61 |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无。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无。

湖南正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0712128651E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尹志平

经营范围 审查年度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投资评估、资产评估、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8年11月08日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营业期限 长期有效

住所 湘潭市高新区芙蓉路帝豪国际开心阁A区
单元040106、040107、040108号



登记机关

2019年 11月 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2584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政部门交回《无记帐
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尹志平
主任会计师: 尹志平
经营场所: 湘潭市高新区芙蓉路帝景国际开心阁A区一单元040106、040107、040108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3040004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注协字[1999]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1月02日



姓名: 周 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4-11-01
Date of Birth: 1964-11-01
工作单位: 湖南明瑞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明瑞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30305641001101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30305641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构: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1 年 11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2014.3.12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合格
合格专用章

2013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3.11 年度检验合格
合格专用章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4.16 年度检验合格
合格专用章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3.19 年度检验合格
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43040004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6月3日换发新证

此复印件与原件无致效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